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

【2015】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2015年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嘉实H股指数（QDII-LOF）
场内简称	恒生H股
基金主代码	160717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9月3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0,197,229.7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力争控制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平均跟踪误差小于0.3%，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以实现对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有效跟踪，给投资者提供一个投资恒生中国企业指数的有效投资工具。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按照成份股在恒生中国企业指数中的基准权重构建指数化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币/港币汇率×恒生中国企业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较高风险、较高收益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资产托管人	英文名称：State Street Bank and Trust Company 中文名称：美国道富银行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0,889,999.98
2.本期利润	-136,074,809.0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20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98,208,811.3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63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2.63%	1.99%	-24.59%	2.10%	1.96%	-0.1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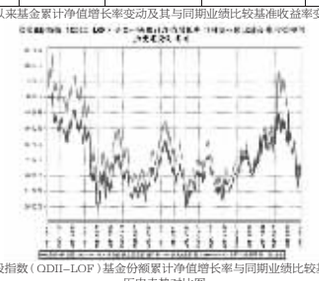

图：嘉实H股指数（QDII-LOF）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0年9月30日至2015年9月30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十四（二）投资范围和（六）1、组合投资比例限制）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宇	本基金、嘉实沪深300ETF、嘉实沪深300ETF联接（LOF）、嘉实中证500ETF及其联接、嘉实基本面50指数（LOF）、嘉实深证基本面120ETF及其联接、嘉实黄金（QDII-FOF-LOF）基金经理，公司指数投资部总监	2014年3月11日	-	17年	曾先后担任平安保险投资管理中心基金交易室主任及天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万家（天同）180指数基金经理。2004年7月加入嘉实基金。南开大学经济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是指公司作出决定后公告之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IT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整体日均跟踪误差为0.17%，年度化拟合偏离度为2.75%，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日均跟踪误差不超过0.3%的限制。本基金跟踪误差来源主要是：基金申购赎回的冲击、限制投资股票的替代选择、单个股票最高仓位限制、人民币港币的汇率变化等。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6635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2.6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4.5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本基金作为一只投资于香港恒生H股指数的被动投资管理产品，我们将继续秉承指数化被动投资策略，积极应对基金申购赎回等因素对指数跟踪效果带来的冲击，力争进一步降低本基金的跟踪误差，给投资者提供一个标准化的香港恒生H股指数的投资工具。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74,327,787.30	93.81
	其中：普通股	374,327,787.30	93.81
	优先股	-	-
	存托凭证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599,491.92	5.66
8	其他资产	2,095,955.04	0.53
	合计	399,023,234.26	100.00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374,327,787.30	94.00
合计	374,327,787.30	94.00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非必需消费品	12,126,055.95	3.05
必需消费品	1,836,480.29	0.46
能源	43,978,898.02	11.04
金融	268,651,224.09	67.46
医疗保健	4,973,747.44	1.25
工业	12,740,292.70	3.20
原材料	8,205,493.93	2.06
电信服务	7,966,338.62	2.00
公用事业	13,849,256.26	3.48
合计	374,327,787.30	94.00

注：本基金持有的股票及存托凭证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进行行业分类。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及存托凭证。

5.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5.4.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td.	工商银行	139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8,862,000	32,442,121.26	8.15
2	Bank of China Ltd	中国银行	39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1,747,000	32,108,043.38	8.06
3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 of China Ltd.	中国平安	231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978,000	30,785,546.10	7.73
4	China Life Insurance Co. Ltd.	中国人寿	262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396,000	30,708,800.37	7.71
5	China Merchants Bank Co., Ltd.	招商银行	396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1,453,850	22,315,357.37	5.60
6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 Ltd.	交通银行	332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373,400	19,276,852.54	4.84
7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	386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785,600	18,501,201.86	4.65
8	PetroChina Co. Ltd.	中国石油股份	857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3,958,000	17,445,873.31	4.38
9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td.	农业银行	128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6,985,000	16,798,738.50	4.22
10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td.	中信银行	998 HK	香港证券交易所	中国香港	4,434,000	16,341,227.21	4.10

注：（1）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投资组合中成份股及备选股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2）本表所使用的证券代码为彭博代码。

5.4.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及存托凭证。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基金。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0.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265,955.69
4	应收利息	2,962.05
5	应收申购款	1,827,037.3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合计	2,095,955.04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0.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指数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0.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87,320,215.42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6,587,809.5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43,710,795.22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00,197,229.7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募集的文件；

（2）《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合同》；

（3）《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招募说明书》；

（4）《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基金托管协议》；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嘉实恒生中国企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LOF）公告的各项原稿。

8.2 存放地点

（1）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8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业务部

8.3 查阅方式

（1）书面查询：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8:30-11:30，13:00-17:3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网站查询：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jsfund.cn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400-600-8800，或发电子邮件，E-mail:service@jsfund.cn。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7日

嘉实沪深300指数研究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2015年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嘉实沪深300指数研究增强
基金主代码	00017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12月2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4,584,007.26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增强型指数基金，力求对标的指数（沪深300指数）进行有效跟踪的基础上，通过精选个股策略增强并优化指数组合管理和风险控制，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超额收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本基金力争使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7.75%。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为目标，主要采用指数增强的投资策略，以沪深300作为基金投资组合的标的指数，结合深入的基本面研究及指数化管理的基础上优化投资组合，力求投资收益能够跟踪并适度超越目标指数。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指数增强型基金，本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30,692,402.22
2.本期利润	-116,630,182.8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30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2,807,885.2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62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6.12%	3.20%	-27.06%	3.18%	0.94%	0.0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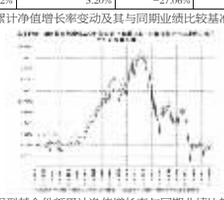

图：嘉实沪深300指数研究增强型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年12月26日至2015年9月30日）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12月26日至报告期末未满1年。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十二（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琦	本基金、嘉实绝对收益策略定期混合、嘉实研究阿尔法股票、嘉实对冲套利定期混合基金经理，公司研究部副总监	2014年12月26日	-	10年	硕士研究生。2005年7月加入嘉实基金，历任行业研究员、金融地产研究组组长，2011年3月至今担任研究部副总监。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注：（1）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是指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沪深300指数研究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IT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三季度，A股市场延续下跌探底状态。在经济增速继续下行和全市场去杠杆背景下，市场逐步自然寻底。前期，场外配资和两融资金的强制平仓导致市场延续六月底的暴跌态势，系统性风险继续爆发，市场流动性逐渐趋紧，投资者悲观情绪较重。随着货币政策进一步宽松、降杠杆过程放缓以及监管机构组织资金入市提供流动性，市场逐渐恢复正常并在七月中下旬出现明显反弹，但市场更多为结构性机会，个股和板块分化巨大。后期，市场逐步寻底，成交量较前期下降明显，大盘指数窄幅震荡，系统性风险得到较好释放。行业和风格方面，下半年业绩增长确定性高以及估值合理的股票表现较好，无良好业绩支撑的概念股票以及部分周期行业股票下跌幅度较大。银行、休闲娱乐、医药和食品饮料等行业跌幅较小，而钢铁、采掘和非银行金融等行业跌幅较大，表现相对较差。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组合跟踪误差、组合偏离度的基础上，利用嘉实基本面研究成果和自下而上个股精选策略，在控制指数跟踪误差的同时增强基金阿尔法收益，力争超越标的指数收益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626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6.1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7.0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四季度，尽管系统性风险得到较好释放，但短期风险溢价以及市场杠杆难以迅速恢复至较高水平，市场整体走势可能呈现区间震荡。由于支撑牛市的中期核心因素尚未根本性动摇，改革与创新、宽松货币政策、社会资金入市的大逻辑仍然存在，加上部分股票估值水平回落至合理水平，市场存在较多结构性机会值得挖掘，预计个股将呈现较大的分化局面。

具体操作上，本基金将继续在行业中性的框架内坚持自下而上精选个股的投资策略，在控制指数跟踪误差的同时，力争为持有人创造更多的超额收益。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81,163,943.04	92.49
	其中：股票	281,163,943.04	92.49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2,179,269.57	7.30
7	其他资产	643,139.63	0.21
	合计	303,986,352.24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8,562,239.71	2.83
C	制造业	73,384,855.89	24.2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330,327.00	2.09
E	建筑业	8,838,306.16	2.92
F	批发和零售业	4,988,991.70	1.6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370,103.31	3.42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555,817.14	2.17
J	金融业	87,181,366.43	28.79
K	房地产业	11,645,434.26	3.8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914,202.68	1.29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796,211.10	1.9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82,424.00	0.06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728,159.60	1.56
S	综合	434,370.03	0.14
	合计	232,912,809.01	76.92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掘业	601,093.00	0.20
C	制造业	23,761,807.53	7.8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652,584.30	1.21
E	建筑业	685,086.00	0.23
F	批发和零售业	4,072,846.46	1.35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70,079.61	1.0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696,422.18	1.55
J	金融业	1,415,445.00	0.47
K	房地产业	4,225,018.07	1.4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336,913.88	0.4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11,168.00	0.1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22,670.00	0.1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8,251,134.03	15.93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318	中国平安	356,974	10,659,243.64	3.52
2	601166	兴业银行	696,766	10,144,912.96	3.35
3	000001	平安银行	913,454	9,582,132.46	3.16
4	600036	招商银行	463,619	8,238,509.63	2.72
5	601328	交通银行	1,281,893	7,793,909.44	2.57
6	601601	中国太保	312,343	6,930,891.17	2.29
7	601398	工商银行	1,557,672	6,729,143.04	2.22
8	601288	农业银行	2,045,000	6,196,350.00	2.05
9	601006	大秦铁路	701,185	6,191,463.55	2.04
10	600340	华夏幸福	240,680	5,270,892.00	1.74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39	启明星辰	159,666	4,039,549.80	1.33
2	000488	晨鸣纸业	385,900	2,438,888.00	0.81
3	000028	国药一致	39,400	2,222,948.00	0.73
4	002425	凯撒股份	139,414	1,961,554.98	0.65
5	000150	宜华健康	42,421	1,615,815.89	0.53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72,803.1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696.13
5	应收申购款	265,640.3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合计	643,139.6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未持有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股票。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0150	宜华健康	1,615,815.89	0.53	重大事项停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30,267,845.6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20,383,000.7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36,066,839.14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4,584,007.26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嘉实沪深300指数研究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嘉实沪深300指数研究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嘉实沪深300指数研究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嘉实沪深300指数研究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嘉实沪深300指数研究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公告的各项原稿。

8.2 存放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8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3 查阅方式

（1）书面查询：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8:30-11:30，13:00-17:3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网站查询：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jsfund.cn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400-600-8800，或发电子邮件，E-mail:service@jsfund.cn。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7日

嘉实黄金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5】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10月27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7月1日起至2015年9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嘉实黄金（QDII-FOF-LOF）
场内简称	嘉实黄金
基金主代码	160719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8月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54,821,558.11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境外市场以实物黄金为支持的交易所交易基金等金融工具，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力争实现对国际市场黄金价格走势的有效跟踪。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海外市场跟踪黄金价格的交易所交易基金（ETF）以实现对黄金价格的有效跟踪，所投资的海外市场黄金ETF将以有实物黄金支持的金融工具为主。具体包括（1）ETF组合管理策略；本基金遴选出在全球发达市场上市的有实物黄金支持的优质黄金ETF，基本上采取买入持有的投资策略；（2）现金管理策略；（3）衍生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经汇率调整后的）伦敦金价格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基金中基金，本基金的表现与黄金价格走势直接相关，预期收益可能长期超过或低于股票、债券等传统金融资产。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资产托管人	英文名称：The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Corporation 中文名称：纽约梅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4,100,864.09
2.本期利润	-2,026,817.8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43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81,483,515.0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61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